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潘怡蘋

電話：03-3322101 #7452

電子信箱：kangfen5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122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00012277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00012277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辦理「110年環境教育人員30小時核心課程研習班及展延班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0年2月8日清環文字第11090007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校擬於110年4月9日至4月24日開設110年環境教育人員30小時核心課程研習班(平假日混合班、假日班兩班)，如遇特殊狀況調課將會提前通知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(<https://reurl.cc/v53eEe>)。
- 四、本案課程內容詳如附件簡章，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該校黃書偉承辦人，電話：03-5715131#7283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